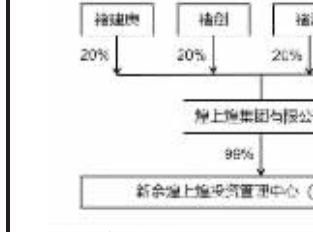


(上接B068版)

1.基本情况
 名称:新余煌上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区仰天岗国际生态城
 执行事务合伙人:徐桂芬
 注册资本:75,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603MA379NLC74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7年12月29日 至 长期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项目投资;投资与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主营业务及发展状况
 新余煌上煌的主营业务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截至本预案公告日,新余煌上煌共持有66,364,797股上市公司股份,持股比例12.96%。
 4.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新余煌上煌2021年至2022年9月末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主要数据如下: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6,102,120.23	79,186,671.21
负债总额	4,103,676.28	3,161,381.28
所有者权益	72,000,000.00	76,025,290.00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602.70
净利润	0.00	602.70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	-1,429,6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0,521
现金流量净额	758	-459,049

5.其他说明
 经查询,新余煌上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发行的定价政策为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10.09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的90%,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现金分红,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五、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内容摘要)
 (一)合同主体及签订时间
 1.合同主体
 甲方(发行人):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认购方):新余煌上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签订时间
 2022年12月19日

(二)认购股份的主要内容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甲方拟向乙方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认购方拟以现金认购甲方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拟认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0万元(含本数)。
 2.认购标的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标的股份为甲方本次发行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3.认购价格
 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甲方发行股票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下同)甲方股票交易均价的90%(以下简称“发行底价”)。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甲方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甲方普通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甲方普通股股票交易总量。
 若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现金分红,除息事项引起股份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相应除权、除息事项进行调整。
 本协议生效后,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所允许的定价基准日、每股发行价格下限等涉及强制性规定的条款,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最新规定作相应调整。
 发行价格的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现金股利: P1=P0-A×k(1+k);
 派送股票股利: P1=P0+A×k(1+k)+A;
 派送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k(1+k)+A;
 其中,P0为调整前有效的发行价格,k为该次派息或转股股本率,k为配股率,A为配股率,D为该次每股派发的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有效的发行价格。

2.乙方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金额/发行价格,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日期间,甲方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乙方认购股份数量将根据发行价格的变化按发行价格下调的方式进行相应调整。
 5.认购款的支付
 (1)乙方愿意不可撤销地按照本协议确定的拟认购金额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标的股份。
 发行方向乙方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
 (2)乙方愿意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在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并收到甲方发出的《认购及缴款通知书》之日起,按照《认购及缴款通知书》中甲方约定的缴款期限,将认购价一次性足额缴付《认购及缴款通知书》所指定的承销商(主承销商)为本次非公开发行专门开立的账户。在本次发行验资完毕后,上述全部认购价款除扣除相关费用外再由甲方为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6.限售期
 (1)乙方承诺并同意,其认购的标的股份在限售期内不得转让。限售期为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相关监管机构对于乙方所认购股份限售期及到期转让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标的股份因甲方分配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2)乙方同意按照甲方的要求就其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标的股份出具专项限售承诺并办理限售相关手续。
 (3)乙方认购的标的股份在上述限售期届满后,其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和深交所规则办理。
 (三)协议成立及生效
 1.本协议经甲方及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
 2.本协议条款自下述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生效:
 (1)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甲方董事会审议通过;
 (2)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甲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经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
 (四)协议的变更、解除、终止
 1.本协议可依下列情形之一而终止:
 (1)经双方一致书面同意;
 (2)如果因为任何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规定,在守约方向违约方送达通知违约方对此等违约行为立即采取补救措施之日二十个工作日内,此等违约行为未获得补救的,守约方有权单方面以书面形式通知终止本协议。
 2.本协议因前述(1)项规定终止的,双方均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本协议因前述(2)项终止的,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3.如发生不可抗力情形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或已无履行之必要,双方可协商解除本协议。
 4.如因履行监管机构审批原因造成不可抗力,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或本协议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应协商解除本协议签署前的现状,且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5.如本协议履行实施前,因无法适用的法律、法规予以修订,提出其他强制性审批要求或者豁免部分行政许可事项的,则以届时生效的法律法规为准进行调整。

(五)违约责任
 1.本协议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协议规定之义务,或在本协议中所作的陈述、保证和承诺与事实不符或有重大遗漏,构成违约,违约方应承担本协议约定的违约责任。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违约造成守约方遭受的一切实际经济损失。
 2.若乙方未按合同约定足额支付其认购价款,应向甲方支付其认购价款总额百分之一的违约金。如该等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其该等行为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索赔及费用的,乙方应就该该等损失向甲方进行赔偿。
 3.若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在乙方完成支付全部认购价款后向乙方发行认购股份,甲方应将认购股份归还于乙方并应向乙方支付其认购价款总额百分之一的违约金。

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2022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议案》,该议案经徐桂芬女士、褚建庆先生、褚俊先生、褚荆洲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由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依法表决通过。
 七、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以顺利实现公司股权融资为目的,新余煌上煌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表明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未来的良好预期及对公司长期发展的支持,有利于公司扩大资本规模,夯实资金来源,进一步增强公司业务结构的完整性,在日益激烈的竞争中获得领先地位。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2022年初至披露日与新余煌上煌包括新余煌上煌和同一主体控制或者相互存在股权投资关系的其他关联方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710.02万元(不含本次交易金额)。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新余煌上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余煌上煌”)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桂芬家族控制企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与新余煌上煌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
 我们认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构成关联交易,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及股份认购定价原则合理、公开,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关联方新余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公司与新余煌上煌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22-061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海南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食品加工及冷链仓储中心建设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海南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食品加工及冷链仓储中心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海南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煌上煌”)增资21,500.00万元人民币,增资资金4,000.00万元进入注册资本,海南煌上煌注册资本3,000.00万元增至7,000.00万元,其余17,500.00万元进入资本公积,用于新建“海南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食品加工及冷链仓储中心建设项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融资方案概述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即不超过44,598,612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5,000.00万元,发行对象为新余煌上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余煌上煌”)。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5,0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	子耀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海南陵水南田镇食品加工二期建设项目	12,381.12	6,000.00
2	新昌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海南陵水南田镇食品加工二期建设项目	30,369.88	16,000.00
3	海南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陵水南田镇食品加工二期建设项目	22,051.00	21,000.00
合计		64,802.00	43,000.00

二、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名称:海南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定安县定城镇岳岳路32号第二办公区大楼411房
 法定代表人:褚俊
 注册资本:叁千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36MA7L3TG817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22年3月10日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烟草制品零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添加剂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陶瓷制品制造;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食品添加剂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国内贸易代理;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持股情况:本次增资前,公司直接持有海南煌上煌100%股权,本次增资后公司仍持有海南煌上煌100%股权。
 三、海南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食品加工及冷链仓储中心建设项目的情况
 1.项目名称:海南煌上煌有限公司食品加工及冷链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2.项目实施地点:海南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
 3.项目建设地址:海南省定安县
 4.建设规划:建设工期2年,建设食品生产车间、辅料仓库、原料冷库、机修间、配电间、办公楼、宿舍楼等。预计完工投产日期 2024年12月。
 5.项目投资计划:本项目总投资2,831.67万元,建设投资20,269.77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9,800.67万元,设备费4,709.03万元,安装费用539.15万元,其他费用3,801.46万元,预备费用1,501.46万元,流动资金2,561.789万元。
 四、项目背景
 公司是国内食品行业首家上市公司,经过多年的持续开拓,公司在全国共开设了4000多家门店,形成了覆盖全国28个省市、自治区和直辖市直营和加盟销售网络。2020年公司提出了“千城万店”的战略目标;在未来3-5年,在全国一千个重点城市连锁店数量达到一万家,具体规划重点在全国主要城市增加拓店,重点区域在江西九江、津冀豫、粤桂闽、闽三角、珠三角、川贵川、山东、陕西和主要城市。目前公司在海南设有1760余家,产品全部由广东莞地生产基地配送,物流及运输成本严重制约海南市场的拓展。随着海南自由贸易港战略的深入推进,食品需求强度增长,食品消费升级加快,食品产业转型升级日益迫切,公司“千城万店”战略规划中,海南省的门店总数将达到350家左右,同时利用海南的地理优势,公司拟开拓进军东南亚市场,因此急需在海南建设年产4,000吨的食品制造能力。

五、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一)必要性分析
 1.抓住市场机遇,满足市场需求
 近年来我国宏观经济稳定发展,居民收入和人均消费支出都迎来了较快增长,城镇化进程进一步加快,推动了消费品市场的繁荣增长。根据艾媒咨询的数据,2021年我国消费品行业市场规达到3,296亿元,同比增长率为14.9%,2018-2021年复合增长率为12.3%,预计2023年市场规模突破4,000亿元。目前公司已制定“千城万店”计划,在未来3-5年,在全国一千个重点城市连锁店数量达到一万家以上,具体规划重点在全国主要城市增加拓店。目前公司在海南设有1760余家,产品全部由广东莞地生产基地配送,物流及运输成本严重制约海南市场的拓展。随着海南自由贸易港战略的深入推进,食品需求强度增长,食品消费升级加快,食品产业转型升级日益迫切,公司“千城万店”战略规划中,海南省的门店总数将达到350家左右,同时利用海南的地理优势,公司拟开拓进军东南亚市场,因此急需在海南建设年产4,000吨的食品制造能力。

2.保障原材料供应,满足生产需求
 由于原材料价格存在波动,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要,利用海南自由贸易港战略地位及政策因素,拟在海南建设1.6万冷链仓储中心建设项目,以满足海南本地加工所需原料需求,剩余原料作为境内生产基地加工所需原料,保障原材料供应,以保证原材料供应的确定性和可预期性,满足生产需求。
 3.提高食品安全,提升产品品质
 近年来,食品安全问题频发,引发了广泛的社会关注。由于本行业企业生产水平参差不齐,为数众多的小作坊企业的食品安全和质量问题层出不穷,食品质量安全成为广大人民群众的痛点。未来随着食品安全标准逐步提高,食品从加工环境、标准化生产、储存运输等生产端每一个环节出发保证食品安全对个体消费品加工行业而言首当其冲。

本项目的实施将通过新建厂房、购置生产设备,提高生产线的自动化水平,新厂房按照现代化标准进行建设,生产空间、卫生设施和安全生产等相关设备将得到进一步改善,新生产设备可以有效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的稳定性,本次实施的采购项目将全面提升食品安全水平,获取更多消费者的信任和支持,提升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占有率的必然选择,也是提升企业品牌形象的重要举措。
 4.塑造品牌优势,提升用户粘性
 自2000年以来,我国食品行业进入品牌快速发展期,龙头企业出现,连锁经营逐渐成为行业主流,我国食品行业已经步入品牌竞争时代,我国食品行业经过多年高速发展,食品企业涌现,终端消费者对产品、产品质量关注度持续提升,我国品牌优势的企业将在行业的整合中脱颖而出。
 经过多年的发展,集团旗下“煌上煌”、“真真者老”等品牌已深入人心,在全国多地的消费者中得到了高度认可。但目前我国食品消费市场仍较为分散,行业内前五名企业合计市场占有率不超过20%,对比其他成熟成熟的休闲食品行业具备明显知名度优势。本项目的实施,将助力公司实现全国密集布局,带动品牌快速发展,是公司进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提升用户粘性的重要战略举措。

(二)可行性分析
 1.广阔的市场空间助力产能增长的消化
 下游消费市场规模巨大,为公司本次新增产能消化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和消费需求。根据艾媒咨询的数据,2021年我国食品行业市场规达到3,296亿元,同比增长率为14.9%,2018-2021年复合增长率为12.3%,预计2023年市场规模突破4,000亿元。
 通过实施本项目,可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产能的区域布局,以保障生产供应能力、提高下游需求的市场响应度,因此本次投资项目新增产能具有合理性,能够匹配我国食品行业的市场前景,快速增长的下游市场需求保障新增产能的有效消化。
 2.营销网络的规模优势为项目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凭借多年运营管理经验和品牌优势,公司目前已制定了一套针对直营店和加盟店所组成的混合营销网络的成熟管理方案,有力支持了公司营销网络的拓展和延伸。
 目前,公司的销售网络已广泛成熟并覆盖,截止2022年9月,公司内制品加工业拥有4,024家专卖店,其中直营1,312家,加盟2,712家,销售网络覆盖全国28个省或直辖市、236个地级市,公司产品销售网络的覆盖率和门店数量为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3.本项目投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我国是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国家,同时也是食品生产和消费大国,食品工业一直以来都受到国家及地方重视,在各级政府政策与规划的大力支持与引导下,国家相继出台一系列行业政策和规划,从源头把控食品安全问题,促进食品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2019年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通过落实生产经营主体责任,推动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提高食品安全风险管理能力等方面,推进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等活动,建立食品安全现代化治理体系,推动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监管能力,提升食品安全质量安全生产保障水平。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年修订)》规定,国家鼓励和支持开展与食品安全有关的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鼓励和扶持食品生产者提高食品安全水平采用先进技术和管理规范。
 本项目的实施将大幅度提高公司的农产品加工效率,提升农产品品质,提升食品安全水平,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发展要求。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800号)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申请发行证券,且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未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董事会应按照本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对发行申请文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止日的最近一次(追加或补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详细说明,并就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作出决议并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议通过。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12]944号)核准,公司于2012年8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68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3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2,9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8,362.0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4,577.9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8月31日全部到位,并已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2年8月31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2)第11388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至今已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不存在违规分配、增发、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也无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编号:2022-063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3年1月6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此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召开)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3年1月6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3)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12月28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于股权登记日下午2时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被委托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江西省南昌市小蓝经济开发区小蓝中大道66号公司四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议案:

议案	提案人	提案类别	备注
1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1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2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3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4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5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6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7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8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9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10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11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12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13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14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15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16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17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18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19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20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21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22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23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24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25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26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27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28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29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30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31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32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33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34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35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36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37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38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39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40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41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42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43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44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45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46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47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48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49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提案	提请审议事项(非关联交易)
50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		